

证券代码：300519

证券简称：新光药业

公告编号：2021-047

## 浙江新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光药业	股票代码	3005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源洋	裘大可	
办公地址	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环城西路 25 号	浙江省嵊州市剡湖街道环城西路 25 号	
电话	057583292898	057583292898	
电子信箱	xgpharma@163.com	xgpharma@126.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9,502,416.07	128,431,943.52	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015,875.81	46,020,947.95	2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5,115,101.17	41,247,444.64	3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575,454.38	47,411,555.84	36.2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9	2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9	2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9%	5.67%	1.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7,790,155.56	890,785,680.47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8,125,862.00	826,942,714.20	-4.6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岳钧	境内自然人	38.25%	61,200,000	45,900,000		
嵊州市和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87%	36,599,842			
傅良江	境内自然人	0.37%	590,000			
#谭永华	境内自然人	0.32%	510,000			
金满武	境内自然人	0.24%	380,100			
夏元丰	境内自然人	0.23%	373,500			
#王鲸标	境内自然人	0.21%	342,000			
谢小荣	境内自然人	0.21%	333,000			
周慧初	境内自然人	0.20%	320,000			
郑俊胜	境内自然人	0.20%	31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岳钧与嵊州市和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谭永华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51,000 股外，还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59,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510,000 股。 2.公司股东王鲸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35,00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42,0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2021年2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资金用途的议案》与《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在杭州市钱塘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于2021年3月18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充分利用杭州医药港的区位优势 and 产学研的协同效应，有助于公司吸引高端技术人才，提高产品研发效率并有效降低研发成本，公司调整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在杭州市钱塘新区杭州医药港和达药谷（四期）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新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建设现代中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负责药品研发、注册、销售等工作。

### 二、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充分利用杭州医药港的区位优势 and 产学研的协同效应，有助于公司吸引高端技术人才，提高产品研发效率并有效降低研发成本。公司通过建设现代中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逐步调整杭州、嵊州两个研发中心的专业分工，合理配置资源，未来嵊州厂区内的研发中心将主要负责产品的工艺改进和成果转化工作，并通过对现有生产技术、生产工艺的改进、优化和创新等各项措施，为公司后续生产提供技术支持，而药品研发和注册的工作将从嵊州研发中心剥离，转由杭州现代中药研发中心平台负责。

### 三、存在的风险

新设全资子公司，可能存在因当地政府政策、行政审批等因素导致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当地政府政策变化，主动与当地政府沟通，积极应对上述风险。公司本次新设全资子公司进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也将面临政策、药品研发、核心人员不足或流失、人员管理等风险，公司将建立有效的经营机制和内控制度，促进各项资源的整合，努力控制经营风险。

### 四、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基于医药行业深化改革的机遇与发展，在药品持有人制度和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加快推行的背景下，公司启动杭州药物研发平台项目的建设，符合政府相关政策和公司发展战略，能进一步提高公司药物研发水平，提升公司持续发展能力。

### 五、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随着项目的建成和投入使用，公司折旧及摊销金额会增加，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公司成本和费用支出增加，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指标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长期来看，将使新光药业的研发实力得以提升，加快新产品的开发进程，有利于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提高产品附加值，形成可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